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与上海市信本律师事务所教学基地交流会圆满完成

2025-11-24

2025年11月22日上午，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与上海市信本律师事务所教学基地交流会在信本律所“亚洲”会议室举行。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施海智，副书记马岩，学工办副主任刘芙格，教学办秘书张无双，上海市信本律师事务所主任高兴发律师，管理合伙人翟冠慧律师、王运建律师、赵敬国律师出席了本次活动，会议由翟冠慧律师主持。

信本律所主任高兴发律师表示与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建立教学合作关系意义非凡，很荣幸成为上海首个与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开展教学合作的单位。随后高律师向与会人员简要介绍了信本律所的发展现状以及律所的主要业务，高律师指出面对律师行业日益激烈的竞争，信本律所依旧在持续扩大规模、提升品牌建设，诚挚地期待能进一步加强与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的合作，未来将前往学院拜访，并通过分享典型实务案例等方式，相互交流学习。

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施海智教授首先向律所致以崇高敬意，对信本所的专业性表示赞赏，特别感谢律所始终心系教育事业，热心公益、扶危济困。随后院长介绍了法学院的发展历程，并共同观看了学生录制的感谢视频。面对法治人才培养的要求，施院长表示可通过共享法律数据库与案例资源实现优势互补；邀请资深律师担任客座教授参与人才培养；共建涉外法律实务课程，助力复合型法治人才培育；建立实习基地，实现人才培养与行业需求的有效对接。双方通过校企深度合作，共同为法治中国建设注入新动力。

随后，举行了教学基地授牌仪式。

信本律所管理合伙人王运建律师在与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各位老师的交流中，首先表达了对双方建立教学实践基地深感荣幸，并表示此次北方民族大学的到访令人倍感亲切。接着王律师结合个人职业经历，分享了工作体会，他表示律师行业不仅是专业工作，更是对意志与体能的考验，需要持久的坚持，在面对年轻律师我们应理解代际差异，采取渐进式培养策略，帮助新人稳步成长。

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马岩副书记谈到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在四十年办学中，始终肩负为民族地区培养法治人才的特殊使命。学院生源多元，既包括来自教育基础较好地区的学生，也有需要克服语言文化差异的边疆民族学生，这要求学院必须坚持因材施教。许多学生怀揣用法律服务家乡的初心，但由于地域限制，缺乏接触前沿法律实务的机会。因此，学院高度重视与信本律师事务所的合作平台，期待通过实务讲座、案例研讨、线上线下交流等形式，帮助学生拓宽视野、提升专业认知。马书记表示，学院相信此次合作既能助力民族学生成长，也能为民

族地区法治建设注入专业力量，共同探索高校与律所协同育人的有效路径。

信本律所管理合伙人赵敬国律师分享了个人的职业转型经历，从教师转行成为律师，并已在上海执业二十几年。赵律师充分肯定了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的学术实力与“诊所式法律教育中心”等实践教学模式，认为这有效促进了理论与实务的结合。面对当前国内法律服务市场的竞争态势，信本律所正积极发展涉外法律业务，并已培养年轻律师专注于此领域，赵律师还特别强调情商培养与团队协作能力的重要性。最后，赵律师表示期待未来能到学校进行深入交流，走访体验。

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学工办刘芙格副主任谈到，作为与法律服务行业紧密相关的教育从业者，此次活动让人深受启发、感触颇深。大家聚焦00后群体，共商未来发展与合作，这充分彰显了社会责任感。施院长、马书记阐述“立德育人”的初心，再结合各位律师分享的实务经验，让人深刻体会到“德法兼修”育人理念正在这里得到充分

践行。刘主任表示通过此次深入交流，未来必将在一带一路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等方面走得更近、合作更实。

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教学办秘书张无双老师谈到民族大学的学生大多来自民族地区，在职业规划上往往倾向于回到家乡考公考编。虽然服务家乡的初心十分可贵，但上海地区的法律实务环境更加多元灵活，能够帮助学生获得更丰富的经验，未来也能以更广阔的视野服务地方。这次与信本律所共建的实践基地，为学生们提供了一个难得的平台，让西北地区的学子能够跨越地域限制，在更广阔的舞台上成长历练。

最后高主任总结道，上海作为国际化都市具有开放性与包容性，同时也存在就业压力大的问题，欢迎外地学生来沪发展，也尊重回老家学生的选择。高律师分享了在工作中"律师兼具法律服务者与导师"的双重角色定位的理念，进一步表达了与高校建立长效合作的意愿，期待在学生实习、专业共建等方面深化合作，共同助力法治人

才培养。

会后大家合影留念，期待以此次交流为契机，携手搭建起理论与实务深度融合的桥梁，在法治中国建设的伟大征程中同心同行、互促共进。

地址：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18号上海实业大厦38层　　电话：+86 136 3641 6891
邮箱：admin@xinbenlaw.com　　传真：+86 21 5466 3852